

跨越千里山海 坚守大爱善行

本报通讯员 周文治

丹水悠悠,凤山苍苍。有一种爱,跋山涉水千里而来,在秦岭深处传递着温暖;有一种情,超越时空和地域,将苏陕两地人民牵在一起。十八年,情深意浓,矢志不移。

这是一位来自江苏常州叫周明达年届八旬的老人,带领爱心团队跨越山海、千里驰援丹凤的“爱心清单”:累计捐赠善款563.94万元,其中助学金486.74万元,资助丹凤籍困难学生8079人次,持续改善山区学校教学与生活设施;累计投入资金建成便民桥14座,惠及山区群众1500余人。

以助学启智、筑桥便民、扶危济困的务实善举,将江南温情深深根植秦岭山水,以丹水为凭、凤山作鉴,见证这场跨越千里、久久不息的大爱担当。

星火照亮求学路

2009年,周明达初次踏入商洛山区,亲眼见证山区学子求学不易、家境清贫,便毅然立下助学济困的初心宏愿。2010年,他牵头成立常州市武进区星火爱心助学协会,凝聚数百名爱心人士力量,正式开启苏陕协作民间助学的漫长征途。

十余年来,协会情系丹凤、久久为功,坚守山区

助学一线。每逢助学时节,周明达一行千里奔赴丹凤校园,亲手为贫困学子发放助学金。他常年深入山间村落,入户摸排走访困难家庭,精准帮扶每一位寒门学子;同时奔走在江南各地,广泛动员亲友邻里、老幼群众参与公益捐助。孩童纯真的压岁钱、老者朴素的养老钱,涓涓善意汇聚成磅礴暖流,照亮山区少年的求学之路。无数丹凤学子在爱心帮扶下卸下生活重担、潜心求学奋进,苏陕两地因爱相连、温情相通。

善举直通百姓家

山高路险、涉水渡河,曾是丹凤山区群众世代出行的难题,更是阻隔乡村发展的屏障。周明达心怀民生冷暖,将公益善意从校园延伸至乡野田间,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近四年,团队先后投入70万元修建便民桥11座,今年再捐25万元新建便民桥3座,用实实在在的行动打通群众出行“最后一公里”。

善行不息,薪火相传。在周明达的感召下,公益力量不断壮大:其祖孙三代连续三年捐资建桥4座,爱心人士刘芳姐弟全家四人接力捐建桥梁4座,更有三对爱心夫妇倾情助力、各建一桥。每一座桥梁的落成,都凝

聚着爱心团队的责任与坚守。周明达多次亲临施工现场,踏勘选址、监督施工、严把质量,确保每一座桥都是便民桥、放心桥。助学以育英才,筑桥以利民生,一学一民两件实事,扎根乡土、惠及百姓,将无私大爱镌刻在丹凤山川沟壑之间。

仁者善行传佳话

十余载默默耕耘、无私奉献,周明达的赤诚善举赢得苏陕两地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与广泛赞誉。他先后获得“武进区十佳道德模范”“武进好人”“全国慈善总会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被商洛市政府授予“商洛市荣誉市民”,受聘为丹凤多所学校荣誉校长。丹凤县慈善协会专门发文,号召全县各界向周明达及其爱心团队学习,崇德向善、践行大爱。

仁者善行,大爱无疆。丹水凤山默默见证,八旬老者跨越千里山海,以微光聚星火,以赤诚暖人心。这份跨越地域、跨越岁月的善意,不仅帮扶了无数学子、造福一方百姓,更在丹凤大地播撒下崇德向善的种子。如今,受助学子饮水思源、勤学笃行,立志成才报国、回馈社会;本地乡贤群众见贤思齐、主动参与,慈善新风蔚然成风,已成为苏陕合作中的慈善佳话。

协同育人推进融合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少虎）10月21日,市网络新媒体协会“微课堂”专题培训在商洛学院图书馆一楼报告厅举办。本次活动同时作为商洛学院人文学院网络与新媒体专业第二课堂,协会会员代表、商洛学院新闻传播系师生、全市各单位新媒体业务骨干、新媒体爱好者共同参加培训。

本次培训主题为“新媒体编辑必备的六种素质——媒体融合背景下的核心能力提升”,由市网络新媒体协会副会长、商洛新闻网新闻中心主任孙黄荣主讲。孙黄荣长期深耕新闻采编与新媒体运营一线,结合大量真实鲜活战案例,围绕新媒体编辑应当具备的综合素养展开分享,既有理论高度,又紧贴实操工作,为现场学员带来干货满满的一课。

现场学习氛围浓厚,参训人员认真聆听、记录和思考。大家纷纷表示,本次培训打通高校课堂和行业一线,内容务实接地气,帮助自己补齐能力短板,对新媒体行业工作有了更加直观深刻的理解。

据了解,“微课堂”是商洛市网络新媒体协会打造的公益学习交流品牌,旨在汇聚行业实践经验,搭建行业同仁与高校师生互相学习、切磋交流的平台。协会还将持续推出系列“微课堂”学习活动,不断深化校协联动,促进行业与教育双向赋能,引导新媒体从业者把握网络传播规律,讲好商洛故事,传递网络正能量,助力全市新媒体行业高质量发展。

回访帮教助力重新出发

本报讯（通讯员 陈 敏）“之前我心存侥幸,误以为自已未满16周岁,就算多次盗窃,公安机关也拿我没办法,还荒唐地想着等满16周岁后自然就会有自控力。通过学习教育,我已深刻认识到自己的错误……”10月22日,商南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团委,到商洛市专门教育学校对3名罪错未成年人开展回访帮教活动,其中一名罪错未成年人说。

在回访帮教活动中,未检办检察官、司法社工与孩子们促膝谈心,详细了解他们的日常作息、课程设置、文娱活动等情况,并送去保暖内衣、牛奶等。随后,检察干警对每一名同学进行“一对一”心理疏导,认真倾听他们的迷茫和需求,并结合犯错误诱因、性格特质开展针对性教育,用真实案例讲教训,用通俗话语讲底线,帮助他们解开心理疙瘩,厘清是非边界。“来到这里,不是人生的终点,而是青春的一次紧急刹车、一次重新矫正、一次全新出发。”检察干警开导大家,“年少的过错不会定义一生,符合法定条件的犯罪记录将依法封存,只要真心悔改,依然拥有奔赴美好生活的机会。”

2026年,商南县人民检察院对6名被送入专门教育学校的学生持续开展监督考察帮教工作,积极联系各方、共聚合力,重启罪错少年的人生。截至目前,2名专门教育期满学生中,1名已顺利转入义务教育阶段继续学习,1名成为旅游景区马术演员。



10月22日,商洛市小学开展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主题诵读暨红歌传唱活动,全体师生齐诵《忆秦娥·娄山关》《清平乐·六盘山》《七律·长征》,师生齐唱《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少先队员高唱《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本报通讯员 胡 妍 摄)

主题朗诵汲取奋进力量

本报讯（记者 贾书章）10月21日,商州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举办“赓续长征精神·汲取奋进力量”诗歌朗诵暨书画展示活动,市、区文艺爱好者60多人参加活动。

这次活动旨在纪念中国工农红军长征胜利90周年,传承红色基因,弘扬伟大长征精神,以诗歌朗诵、书画创作展示为载体,引导干部群众重温长征历史、感悟

革命情怀,凝聚干事创业的精神力量,营造庄重浓厚的红色文化氛围。活动中,市老年大学合唱团合唱了《四渡赤水》《过雪山草地》等经典歌曲,诗歌爱好者朗诵了《信念》《英雄往事》《长征之歌》等原创诗歌作品,活动还展示了《金沙水大渡桥》《犯我中华者虽远必诛》《渐入佳境》《岁月如歌》《长征组印》等长征主题书画作品,区美协、区书协向诗歌朗诵者赠送了书画作品。

反诈宣传增强防范意识

本报讯（通讯员 蔡 铭）“凡是有人介绍‘养老投资’‘高回报理财’,全是骗局,养老钱千万不要投入……”近日,山阳县城关街道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联合翠屏社区组织开展反诈主题宣传活动,为辖区居民送上实用的反诈“安全课”。

活动中,街道下沉干部、社区“四支队伍”、志愿者采取入户走访、面对面宣讲和院落会等方式,结合近期高发的保健品诈骗、虚假投资、冒充熟人诈骗等典型诈骗

案例,向居民讲解各类诈骗套路、作案特点及防范要点。此外,工作人员耐心叮嘱群众不轻信陌生来电、不随意透露个人信息、不向陌生账户转账,遇到可疑情况第一时间联系家属或社区干部核实,坚决守住自己的“钱袋子”。针对部分不会使用智能手机的老人,志愿者手把手指导老人开启手机安全防护功能,讲解反诈常用知识,切实增强群众的风险防范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

房产在抵押 买卖需谨慎

本报讯（通讯员 全思尧 彭家让）近日,丹凤县人民法院依法执行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典型案件。该案精准适用民法典关于抵押财产转让的相关规定,明确抵押期间转让房产的法律后果,厘清社会认知误区,对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履约、规范二手房交易行为具有重要意义。

2023年,当事人柯某为购置房产,向某银行申请个人住房按揭贷款78万元,以自有商品房为案涉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双方依法签订《个人购房借款及担保合同》,并完成不动产抵押登记,案涉抵押权依法设立、真实有效,对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2024年5月,柯某在未告知抵押权人、未清偿贷款、未办理抵押注销登记的情形下,擅自将处于抵押存续状态的房产以市场价转让给汪某,双方签订《房屋买卖合同》。汪某支付部分购房款项并实际占有、装修、入住案涉房屋,但因房产存在抵押权

利负担,始终无法办理不动产过户登记,未能取得房屋完整产权。

后来,柯某因资金周转困难,擅自停止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经银行多次催收,柯某仍拒不履行还款义务,已构成严重违约。为依法维护金融机构合法权益,该银行向丹凤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柯某清偿剩余贷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并确认其对案涉抵押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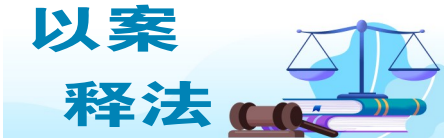
案件审理阶段,柯某下落不明,丹凤县人民法院依法适用公告送达程序。柯某仍缺席开庭审理。法院审理查明,案涉借款及担保合同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内容符合法律规定,合法有效,各方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柯某逾期拒不还贷,依法应当承担继续清偿、赔偿违约损失等法律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抵押期间,抵押人可以转让抵押财产,抵押财产转让的,抵押权不受影响。丹凤县人

民法院依法作出判决:判令柯某限期偿还全部剩余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如柯某未按期履行给付义务,该银行有权对案涉抵押房产依法折价或者拍卖、变卖,并就处置价款优先受偿。

判决生效后,柯某持续失联,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确定的法律义务。某银行依法向丹凤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阶段,法院依法启动房产评估、司法拍卖等流程,对柯某公告送达全部执行文书。案涉房产最终在司法拍卖平台公开竞价成交,拍卖价款扣除执行费用后,依法优先清偿案涉银行债权,有效兑现金融胜诉权益。

针对房屋买受人汪某的权益问题,法院明确,汪某与柯某订立的房屋买卖合同属于独立的合同法律关系。因柯某隐瞒房产抵押事实、违约处置抵押物,导致汪某无法取得完整产权、遭受经济损失的,根据合同相对性原则,汪某的相关损失应另



我市三所学校入选首批全国中小学科技教育实验校

本报讯（记者 巩琳璐）10月15日,教育部办公厅公布首批全国中小学科技教育实验区和实验校名单,共确定134个科技教育实验区、1246所科技教育实验校。我市商州区第一小学、丹凤中学、镇安县慧源学校3所学校名列其中,跻身全国首批科技教育实验校行列。

首批实验校由学校自主申报、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遴选推荐、教育部集中公示等环节最终确定,旨在探索科技教育有效实施路径,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此次陕西省共有40所中小学入选实验校,我市3所学校上榜,覆盖小学、初中、高中3个学段,体现了全市科技教育在不同学段的协同推进。3所入选学校在科技教育上各有深耕。商州区第一小学近年来构建起“课堂教学+社团实践+校园活动”三位一体的科技教育体系,面向六个年级开设机器人、航模、人工智能等10多个特色科技社团。丹凤中学依托“课程+社团+实践”模式,组建无人机、编程无人机、虚拟飞行等特色社团,累计获得国家级科创奖项67项、省级奖项115项,先后获评省级STEM种子学校、全国第二批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基地,并于今年获评商洛市首个全国航空特色学校。镇安县慧源学校立足山区实际,持续推进数字化技术与科技教育融合,此前已获评市级科技特色学校,此次入选进一步凸显了民办学校在科技教育领域的探索成效。

江苏一爱心协会向我市捐赠专项资金

本报讯（记者 肖 云）10月20日,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星火爱心助学协会向我市慈善协会捐赠助学、修桥专项资金132.22万元,其中助学帮扶资金65.22万元,乡村修桥建设资金67万元,用行动诠释公益担当,助力商洛教育振兴与民生改善。

据了解,十多年来,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星火爱心助学协会持之以恒开展捐资助学、修桥铺路、关爱儿童之家等公益项目,切实助力解决山区学子求学困难、乡村群众出行难题,为商洛慈善事业注入源源不断的温暖力量。

市慈善协会会长李选良表示,市慈善协会将持续深化两地慈善交流,相互学习借鉴先进经验,不断巩固协作成果、增进两地深厚友谊。同时,严格对标公益工作标准,严把项目管理关口,将助学帮扶工作做细、做实、做精准。建立健全受助学生动态管理制度,常态化搭建爱心人士与受助学子的沟通对接桥梁;在修桥项目推进上,规范透明用好每一笔爱心善款,真正把跨越千里的爱心善意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民生福祉。

商洛中院巡回审理一起行政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李军宏 赵 威）10月12日,商洛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镇安县巡回审理一起行政案件,镇安县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依法出庭应诉,全县各部门、各镇(街道)主要负责人50多人旁听庭审。

庭审中,合议庭依法平等保障当事人诉权,严格按照程序引导调查、举证、质证、辩论,整个庭审过程井然有序,规范完整。旁听行政机关负责人直观感受行政案件审理全流程,接受了一堂生动深刻的法治教育课。庭审结束后,市中院、市司法局、镇安县政府联合召开行政诉讼与行政复议工作联席会议,镇安县主要行政执法单位及部分镇(街道)负责人参会。会上,商洛中院通报了近三年该县行政案件情况,提出工作建议,同时就提升行政执法能力,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加强行政争议源头治理、实质性化解、健全府院协作机制等达成共识。

下一步,商洛中院将继续坚持“巡回审判+庭审旁听+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行政审判职能,进一步推动全市法治政府建设。⑧



10月14日至15日,洛南县景村中学举行秋季田径运动会,全校352名运动员参加了2个团体、10个单项的体育竞技。运动会赛出了素质能力,赛出了团结拼搏,赛出了风采风尚。(本报通讯员 郭夏季 摄)

声 明 ●镇安县龙王庙的宗教活动场所登记证明、副本丢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71611025MCU0049582,声明作废。